

山西省长治市民政局

长民函〔2023〕94号

关于对市人大第100号议案的答复

尊敬的刘佳佳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推进我市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的建议》收悉。结合工作实际，现答复如下：

一、采取的主要做法

（一）领导高度重视，统筹部署养老服务工作。市委、市政主要领导高度重视养老服务发展工作，成立了以市长为组长，分管市长为副组长，相关部门为成员单位的养老服务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建立联席会议制度，采用专题汇报会、现场办公会、工作形势分析会等多种形式，对养老服务工作情况进行调查研究，结合我市养老服务工作发展形势，研究对策举措，提出发展任务要求，全面解决养老服务各项问题。

（二）抓好顶层设计，高位推进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相继出台了《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实施意见》、《关于支持社会力量发展养老服务业的实施意见》、《长治市关于推进养老服务发展

的实施意见》等政策文件，推动建设补贴和运营补助、土地供应、税收优惠、费用减免、人才培养等惠民保障政策落实落地，在完善建设运营机制、加大财政资金支持力度、推进公建民营市场化运营、加强人才保障等方面提出了切实可行的解决办法措施，完善了我市养老服务的体系标准。

（三）优化硬件设施，有效整合养老用房资源。一是推进落实“四同步”。出台《长治市推进养老服务发展实施意见》（长政办发〔2021〕49号），明确指出：新建住宅小区严格按照《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城镇老年人设施规划规范》要求，落实完善“四同步”（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同步交付）工作规则，配建养老服务场所，对配套建设不达标的，建设单位不得组织竣工验收。对已交付产权人的养老服务设施，由民政部门履行监管职责，确保养老服务用途。二是开展“四同步”专项整治。按照《山西省推进居住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实施方案》（晋民发〔2023〕64号）要求，全面摸排新建小区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和既有小区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配建情况，目前共计普查1294个小区，其中新建小区288个，既有小区1006个，仅有11个建有养老服务设施。我局采取月通报，督促各县区民政部门将推动城市居住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工作中及时向本级党委政府汇报，研究制定整合闲置土地和设施建设改造社区养老服务设施的具体政策，积极整合小区周边零星碎片化土地，鼓励机关企事业

单位的空置房屋，优先用于发展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补齐养老服务设施配建不足的短板。

（四）狠抓项目建设，扎实推进城镇社区养老幸福工程。以省政府民生实事为抓手，2020年起连续三年，圆满完成7个省级民生实事城镇社区幸福养老工程，投入运行以来，深受群众欢迎，均获省级优秀等次。2023年建设10个省级幸福工程，现已全部完工并投入运行，经省级验收评价5个“优秀”，5个“良好”等次，实现了我市各县区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全覆盖，幸福工程已成为我市靓丽名片。强化党建引领，印发《长治市党建引领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三年行动方案》，持续推进优质养老服务产品供给，新建长兴社区、八一社区2个市级党建引领社区养老综合体示范项目，打造党建引领标准化社区养老服务示范典型。

（五）激发社会力量，齐力建设多元供给格局。通过“公建民营”“民办公助”等形式激励社会力量参与城市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中心运营，为社区内居家老人提供精细化、人性化、连锁化、专业化、规范化的管理和服 务，满足老年人多层次的养老服务需求。逐渐涌现出田园易护、寸草心、滨湖智慧、盈康护理院等一批社会力量参与居家和社区养老工作，占比达85%，吸引社会力量投资近1亿元，推动形成以社会力量为主体的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多元供给格局。

二、议案建议落实情况

（一）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用地不足。我市养老服务设施“四同步”初见成效但仍需加大落实力度。国家、省、市均出台政策明确要求新建城区和新建居住（小）区，要按标准配套建设养老服务设施，并与住宅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同步交付使用。2021年来，全市8个新建住宅项目规划条件书中明确配套养老服务用房4000余平米，尽管我市采取多种措施改善社区养老基础设施，但随着老龄化程度加剧，社区养老场所不足问题仍然严重，尤其是新建小区中按规划配套建设社区养老服务用房执行不到位，县区对社区养老场所建设的投入力度仍需加大。

（二）养老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审批难。养老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审批涉及发改、国土、规划、住建、财政和行政审批等诸多部门，虽然国家一直在提倡精简审批环节、提高审批效率，但在实际操作过程中，还存在衔接不畅、信息共享存在壁垒等问题，需进一步加强部门协同，明确各部门的工作职责，确保事、权、责清晰，建立健全各部门协作、联审机制。

三、下一步重点工作

采用政府和市场多元化投入方式，促进养老服务与餐饮、家政、物业等行业融合发展，引导鼓励更多社会资本进入养老服务业。

感谢您对养老服务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欢迎今后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和建议。

部门领导：段志岗

承 办 人：常振涛

联系电话：3028425



（此件主动公开）